

证券代码: 601113

证券简称: 华鼎股份

公告编号: 2025-021

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9日以通讯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,并于2025年4月14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名,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会议由董事长郑期中先生主持,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全体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: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:赞成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投资建设“20万吨PA6功能性锦纶长丝项目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赞成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赞成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15日